

紅樓夢研究新編

趙岡·陳鍾毅著



序

五年前，我們發表了「紅樓夢新探」一書。五年以來，又有許多新的研究資料出現，書中某些地方因此而需要修正與補充。此外，讀者們指出了書中若干不妥之處，我們自己也發現一些錯誤之點。於是決定把原書增訂改寫一番。改寫的部份是集中於上篇，諸如曹雪芹的家世與生平，甲戌本的研究，畸笏叟的身份探討，紅樓夢的素材，以及書之創作過程等節。

改寫部份所占全書的比重很大。既然如此，我們決定連書名一併改換。書中沒有文學欣賞性質的研究文字，而完全是利用各種現有史料，對此一文學巨著的作者及創作背景加以闡明與分析，期能供文學研究者參考之用。

趙岡
陳鍾毅
一九七五年元月十二日於麥廸遜

目錄

上篇 紹本八十回之研究

第一章 蔣雪芹的家世與生平

第一節 曹雪芹的家世 一

第二節 曹雪芹的童年生活 一八
第三節 曹雪芹在北京的生活 三五

第四節 曹雪芹病逝西郊 五五

第二章 脂評本石頭記與批書之人

第一節 脂評本石頭記 七三

第二節 脂硯齋與畸笏叟 一二二

第三章 紅樓夢的素材與創作

第一節 紅樓夢的素材 一三九

第二節 紅樓夢的創作過程 一八七

第三節 後三十回的情節 一〇八

下篇 後四十回續書

第四章 刻本紅樓夢後四十回	一一三
第一節 高鶚小傳	一一三
第二節 程高刻本紅樓夢之刊行及流傳情形	一四五
第三節 程高刻本紅樓夢所引起的猜疑	一五九
第五章 「紅樓夢稿」之研究	一六九
第一節 「紅樓夢稿」之發現及其特徵	一六九
第二節 「紅樓夢稿」與高鶚之關係	一八一
第六章 從刻本後四十回的內容看續書問題	二九一
第一節 刻本後四十回的殘缺、矛盾、及特異之點	二九一
第二節 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用字之比較	三二一
第七章 繼書人究竟是誰？	三二二

上篇 鈔本八十回之研究

第一章 曹雪芹的家世與生平

第一節 曹雪芹的家世

前八十回石頭記是曹雪芹所著，其同時人已有記載。明義的「題紅樓夢」詩題下註道：

曹子雪芹出所撰紅樓夢一部，備記風月繁華之盛。

永忠在「延芬室集」中有「因墨香得觀紅樓夢小說甲雪芹」三首絕句。他與雪芹雖不相識，但有共同友人，所以對於雪芹撰書的情形相當清楚。其詩云：

傳神文筆足千秋，不是情人不淚流；可恨同時不相識，幾回掩卷哭曹侯。

掣掣寶玉兩情癡，兒女閨房語笑私；三寸柔毫能寫盡，欲呼才鬼一中之。

都來眼底復心頭，辛苦才人用意搜；混沌一時七竅鑿，爭教天不賦窮愁。

比這些記載更直接有力的證據，是雪芹親人們在鈔本石頭記上的若干條批語。下面是最具代表性的兩條。甲戌本第一回有批：

書未成，芹爲淚盡而逝。

同回又有一批，寫於賈雨村中秋詩之旁：

這是第一首詩，後文杳盡閒情，皆不落空。余謂雪芹撰此書，中亦為（有）傳詩之意。

另外，庚辰本第五十二回寫晴雯補裘，在「只聽自鳴鐘已敲了四下」一句之下有雙行批：

按四下乃寅正初刻，寅此樣寫法，避諱也。

這句話包含兩個要點。第一，這位批者深知著者的上世有一位人士的名字中有「寅」字，也就是指雪芹的祖父曹寅。第二，這位批者猜想著者寫「自鳴鐘敲了四下」是有意規避「寅」字。但是，書中他處有寅字出現。這表示著者不寫「寅正初刻」，而說「自鳴鐘敲了四下」，不是為了規避寅字，而是一種文學技巧和描寫手法。批書人雖然沒有猜對，但他產生這種聯想的基礎則是事實。如果著者上世沒有人的名字包含寅字，則批者根本不可能說這句話。綜合上述各項證據，紅樓夢前八十回著者是曹雪芹，已是不爭之論。

我們知道關於雪芹上世的情形，遠比有關雪芹本人為多。這主要是因為雪芹上世相當顯赫，不乏記載，但自雪芹一代開始，曹家式微，默默無聞。有關曹家上世的主要材料之一是官方修纂的「八旗滿洲氏族通譜」。此書是雍正十三年十二月初一，奉上諭開始編纂。主編人是呂熾。通譜是在乾隆九年十一月刊印，序是書於該年十二月初三日。此書共印滿漢文兩種本子，內容全同。我們引用的是漢文本。「氏族通譜」的凡例中有這樣一條：

凡初來歸依有名位可考者，通行載入外，其有自始歸依之人，以及後世子孫俱無名位者，伊等自有家譜可考，概不登錄。

可見此書是根據政府官員檔案輯成，無官職、無紀錄可查者便不登錄。我們曾經比較過「氏族通譜」有關某家的記載與其本家家譜，發現不但因無官職而漏列甚多，而且「氏族通譜」也不是按長幼順序排列。又因為滿漢文互相音譯，很多名字被寫成同音字者。

一九六三年，有曹家後人某自動提供了一本曹府私家修編的「遼東曹氏宗譜」，以下簡稱「宗譜」。「宗譜」是從明朝開國功臣曹良臣開始。良臣封安國公。其三子曹俊，調鎮瀋陽，是遼東一支的來源，被尊為入遼始祖。「宗譜」所記為遼東曹俊這一支，故稱「遼東曹氏宗譜」。曹俊有五子。「宗譜」是三房所修，因此三房世系特別清楚。「宗譜」是順治十八年由十一世孫曹士琦開始撰修[◎]，以下則為後人補加。「宗譜」中「頤」字寫的缺兩筆，是諱清仁宗名，可見是嘉慶年所補。現在這本是同治年間曹氏五慶堂的鈔本。

「宗譜」可與「氏族通譜」互相參看。「宗譜」記載較詳，常常補充了「氏族通譜」之缺失。在滿州入關以前，曹家在遼東這一系已歷數代，蔓延為很龐大的一家。各家各支是在不同年代歸的旗。雖然都是「包衣人」，都「世居瀋陽」，但所歸之旗不同，有鑲黃旗、正白旗、正藍旗、鑲藍旗四種。這些曹家人士歸旗後，有的子孫的名字因為滿漢文輾轉翻譯，已經與原來曹家的命名不符。有的甚至徹底滿化，乾脆取了滿人姓名。在「氏族通譜」上，這許多分屬不同旗籍的曹家後人，都是分開記載，看來不是一家。但他們開始歸旗那一代的名字，大體還遵循原來曹家的排名順序。例如曹良輔、曹良弼，在「氏族通譜」中是分屬鑲黃旗、鑲藍旗，很明顯的是兄弟二人。又曹志德、曹志詳、曹志高，也都是同宗一輩。其第二代都是「士」字輩，如曹士蛟、曹士榮等，與宗譜修纂人曹士琦應屬宗兄宗弟。「宗譜」中所列輩份與長幼順序較詳，但是其中關於曹良臣的三子，泰、義、俊的記述，與史料所載尚有一些出入，有待進一步追查[◎]。

◎見「曹氏宗譜與曹雪芹的上世」，戴超閔著《紅樓夢論集》，一九七四年，志文出版社。

◎據「奉天通志」卷一八三，禁四，鄉宦：所記「曹士琦，字輝伯，瀋陽人，順治時任河南汝陽縣知縣。歷陞陝西漢兒，漢中，安普道，貴州威清道。十八年，任雲南昭光道。」

有關曹家上世的另外一批資料是曹家所寫的奏摺及皇帝給他們的旨諭。這類材料如今保存下來的不少。清宮檔案中尚有許多曹家的奏摺未經整理公佈，許多原是滿文寫的，尚未譯成中文。這其中尚有一些寶貴史料。近年來，連續發現皇帝給曹家的六幅詔命，也略提供一些有關資料，例如任官經過及妻子姓氏等。

曹寅的「棟亭詩鈔」、「棟亭詞鈔」，以及其同時人與之交往者的唱和詩，對於考證雪芹上世，也是寶貴的史料。這些資料可以說是周汝昌一手發掘而得，並加以細心整理，極便於後來研究者使用。可惜周汝昌對於某些重要年代的推斷顯有誤失。以後在使用這些資料時當再詳細說明。

「氏族通譜」曹家這一支自曹錫遠開始，各代之記載如下：

曹錫遠：正白旗包衣人，世居瀋陽地方，來歸年份無考。

子：曹振彥：原任浙江鹽法道。

孫：曹璽：原任工部尚書。

曹爾正：原任佐領。

曾孫：曹寅：原任通政使司通政使。

曹宜：原任護軍參領兼佐領。

曹荃：原任司庫。

元孫：曹頫：原任員外郎。

曹碩：原任二等侍衛兼佐領。
曹天祐：現任州同。

「氏族通譜」中曹家的記錄有幾點有問題之處。第一，有幾個人的名字與曹家誥命中所寫的不同。曹錫遠在誥命中時作曹世選。曹振彥有時作曹振嚴。曹璽有時做曹熙。這些想來都是滿漢文音譯致誤。滿清入關之初，官文書多用滿文書寫，漢文名字則用音譯為滿文。滿文為拼音文字。後來再由滿文譯成漢文時，就與原字走了樣。在上述三例中，「氏族通譜」中大概是正確的，誥命中是錯字。人名中的用字往往較生僻，但輾轉音譯之結果，就變成同音但比較常用的字，如「嚴」之對「彥」，「熙」之對「璽」。其實「璽」本身也非原名。此人原名為「爾玉」二字，被康熙御筆連寫成「璽」，後來就將錯就錯。除此以外，曹荃之名尚有問題，下面當詳論之。

「氏族通譜」對曹寅以下各輩，頗有漏列。曹荃有四子，但只列了一人。據滿文白本檔康熙五十四年（一七一五）赫奕及馬齊奏稱：

據李煦稟稱，奉旨問我，曹荃之子誰佳？我奏曹荃第四子曹頤佳，可為曹寅之妻養子。
○奉旨：好，欽此。

據查曹荃其他各子，一名曹順，一已改滿名桑額，餘名不詳⁴⁴。李煦只說曹頤是第四子，這以下

⁴⁴ 「桑額」有時被寫做「桑格」。他的小名可能是「阿威」，康熙三十六年丁丑，閻潛丘曾賈曹子毅之子「阿威」於是年得「狀元」。重該年八旗科進士第一名是桑格。他是前一年丙子科舉人，見「欽定八旗通志」卷一〇四，選舉志三。丁丑年，曹寅兄弟二人皆達四十歲。如所推不誤，桑格當是子毅長子，少年夭逝，可能不久就逝去，故雖中狀元而未任官。

是否還有更小的兒子，就沒有文獻記載了。不過，康熙四十八年曹寅有詩，懷念已故去的子猷。詩中曾說「諸子尙乳漚」。此時老四曹頫有十六歲左右，已不算小。所謂乳漚者，可能是指老五甚至老六。到了雪芹這一代，「氏族通譜」只列了曹天祐一人，而且還被誤列為元孫一代，變成與曹頫同輩。從「宗譜」可以看出，曹天祐實是曹頫遺腹子。「天祐」一名有特殊含義。他是這一代中在乾隆九年以前唯一有任官紀錄者。

「宗譜」對於曹錫遠這一支，大半也是引用了「氏族通譜」的資料，不過又參照了自己家族中的材料，將世系及長幼排列出來。當然，還有不夠詳盡之處。「氏族通譜」中未列入者，「宗譜」也未補全。「宗譜」中說曹寅長子頫，次子頫也不算全對。曹頫是曹荃之四子，過繼給曹寅名下。現根據「宗譜」將曹錫遠一支的世系排列如下：



曹錫遠是第一代歸旗的。屬正白旗包衣。包衣是旗主的奴隸和世僕而來。滿語稱為「包衣尼阿勒嘛」，即「家的人」之意。正白旗後來歸皇帝自將，屬上三旗，以別於下五旗。上三旗包衣屬「內務府」統領。在雍正以前這一批滿化的漢人差不多已被視為滿洲人，有的很早就放棄漢姓，採用滿人名字，也會說滿語。定鼎以後，包衣的權勢大盛。上三旗的包衣變成了皇帝的親臣近臣。內務府掌握了許多特種財務機構，諸如鹽務、鈔關、織造、海關

等，算走皇室經費的來源，與中央政府的稅收互相獨立。這些肥缺都是由內務府包衣人員出來擔任。除此以外，他們也因與皇帝有特殊關係，常被優先簡派為各地督撫等方面大員。即令外放的職位很低，也常被視為欽差特使，與督撫平起平坐。按照清初慣例，包衣人出任官吏時，比照滿洲人的規定，只補滿缺，參加考試時也在滿人名額中錄取。但是從雍正朝開始，漢姓包衣漸受歧視。任官時與漢軍同，只補漢缺。乾隆初年，三令五申，把包衣人員報名參加考試者，歸入漢軍名額之內。包衣子弟除非不參加考試，一旦參加考試，他們在禮部及吏部的冊檔上便都被列為漢軍，從此漢姓包衣與漢軍打成一片[◎]。所以英浩「長白藝文誌初稿」、清史「文苑傳」、「八旗畫錄」這些書都稱曹家人是漢軍正白旗。在乾隆三年以後，這種稱法不算錯。但嚴格說來，曹家是正白旗包衣。

曹錫遠歸旗時，滿清尚未入關。其子振彥開始以包衣身份在北京清政府出任官職。歷任山西吉州知州，大同府知府，兩浙鹽法道。振彥有二子。次子爾正似乎始終在旗下當包衣兵弁家丁之頭目，最後昇為佐領而已。振彥長子璽，因為與康熙皇帝有特殊關係，才開始顯貴。璽妻孫氏是康熙的乳母，璽之長子寅，據說幼年曾伴康熙讀書，是皇帝的兒時玩伴。璽於康熙二年（一六六三），奉派出任江南織造監督。後來改名為江寧織造。與杭州、蘇州兩織造署鼎足而三。康熙二年以前三處織造都是一年一任。從康熙二年開始，才改為長期久任，出任的人員，也是最親信的。曹璽就是第一位被遴選的長期久任的織造使，一幹就是二十二年，到卒於任為止。

擔任織造者，通常只署內務府中的官銜。曹璽算是例外，獲得了政府高級官吏的贈銜[◎]。曹璽卒後，長子寅繼為江寧織造。關於曹寅繼任江寧織造之事官書記載不夠詳盡，在考證雪芹上世

◎有關包衣及漢軍身分的演變詳情，見「紅樓夢論集」中「清朝的包衣與漢軍」一文。

方面，引起某些學者之混淆。據「江南通志」記載，這一段時期的江寧、蘇州兩織造的職官名下：

江寧織造：

康熙二年至廿三年

曹寅

康熙廿三年至卅一年

桑格

康熙卅一年至五十二年

曹寅

蘇州織造：

康熙廿九年至卅二年

曹寅

康熙三十二年至六十一年

李煦

照此看來，曹寅在其父死後有六年之久，未與織造府發生任何關係。他是康熙廿九年首次出任蘇州織造，而康熙卅一年，桑格去任，曹寅由蘇州織造兼理江寧織造。他兼理兩處織造只一年。次年，康熙卅二年，曹寅改為專任江寧織造，而蘇州織造一職由其內兄李煦出任。這樣記載雖不算錯，可也不全對。事實上是：曹璽死後，康熙立命曹寅繼任江寧織造。不過實際管理由桑格負責。按「八旗通志」卷五「旗分志」載正白旗包衣第五參領第三旗鼓佐領：

鄭達緣事革退，以曹寅管理，曹寅陞任江寧織造郎中，以齊桑格管理。

◎曹璽先有「侍郎」賄銜，「株連圖誅」中姜家英所寫「株連記」稱「故工部侍郎完璧曹公」，道光本張穆編「問潛丘先生年譜」說：「曹璽於康熙十七年以工部侍郎典江寧織造」。其實他早於康熙二年已任此職。康熙十七年想保其得「侍郎」賄銜之時。「氏族通譜」中則稱「原任工部尚書」。『尚書』想係曹璽卒後所追贈者。『曹公家祀名宦序』中曹璽「以營繕卒於官。易黃之五月，遇天子巡幸至金陵，親臨其第，撫慰諸孫，特逮內大臣以商尊獎公」。不知是否是此次追贈的「工部尚書」？

周汝昌在「紅樓夢新證」中曾引錄此條記載^①，但是解釋錯了。周汝昌將「曹寅陞任」一事誤排為康熙廿九年之事。他批評此條記載說：

其誤有二：曹寅出任織造，自蘇州始，非直接陞任江寧，自佐領以至織造，中間必經先為內務府郎中，方得簡任。曹寅之晉郎中早在二十三年璽卒後，所云『陞任江寧織造』一語，自然是十分不通。大概原意是說『由佐領陞任郎中』，即是廿四年初入內務府事，而後來編『八旗通志』的人嫌『郎中』欠精細，他又知道曹寅是做過江寧織造的，故而增添楔入。其實是大錯了。

其實，「八旗通志」所載正是康熙廿三年之事。曹璽卒後，康熙懷念其「叢臣」，特別加恩，把曹寅從旗鼓佐領的武職撫陞為內務府郎中，同時簡派為江寧織造。不過，織造府的實際管理責任，是交給桑格辦理。「八旗通志」此條並非不正確，不過關係相當複雜而已。此外旁證尚多。康熙廿三年六月璽卒。該年十一月康熙南巡時，曹璽家眷尚住在織造署中。康熙「親臨其署，撫慰諸孤」。曹寅在此年以前，留京共五年，擔任武職，璽卒，寅即南返，此即尤侗在「棟亭圖」跋詩中所說「今歲還里，則司空已歸帝鄉，孝子奔喪之後，寄予畫冊……」。曹寅奔喪之次年，便又因事返回北京。杜芥「些山集輯」中之「思賢篇」題下註云：

送荔軒還京師^②，時乙丑五月，登舟日也。

所以，曹寅在南京住了十一個月，又因事赴京，這就是要請桑格代理的原因。未想曹寅此次赴

^①周汝昌：「紅樓夢新證」，第二四三頁。

^②董寅，字子清，一字幼清，號荔軒，一號棟亭，亦號雪樵，又號柳山，自稱西堂耕花行者，亦著棉花道人，遺民外史。

京，直到康熙二十九年才回南轉任蘇州織造之職。

又據同治「上江兩縣志」卷廿一名宦業三十一記載：

曹寅……卒於位，子寅。

曹寅，字子清，號荔軒，更在殯，詔晉內刑部侍郎，仍督理江寧。

所謂「內刑部侍郎」即內務府中掌慎刑司之郎中。由此項記載可見，「更在殯」，「曹寅晉陞內務府慎刑司郎中」，「曹寅奉旨繼承乃父江寧織造之職」三件事是同時發生的。周汝昌對此記載，只承認前兩項是事實，而不承認後一件。這與他處理「八旗通志」的辦法是同樣武斷。

更重要的，而且毫無曲解餘地的證據是尤侗「艮齋倦稿」中之「曹太夫人六十壽序」內的記載：

達公卽世，仍令長子寅繼之，旋移節於姑蘇。

此條對事件之時序敍分明。那就是，曹璽卒，子寅立即奉命繼任江寧織造，後來才移調爲蘇州織造。尤侗寫此文時與曹寅已是多年知交，而且此文是特別爲曹寅母親所作的「六十壽序」，應該不是信筆亂寫的。我們還要注意尤侗此文作於康熙三十年辛未。此時曹寅剛赴蘇州織造任一年。次年，康熙三十一年，他才又奉命兼任江寧織造。足證尤侗所說的是聖逝世時寅繼任江寧織造之事，而不會是康熙三十一年之事。

代曹寅管理江寧織造的桑格，其實就是曹寅的親戚。此人原是漢人，姓馬，也屬正白旗包衣，在「氏族通譜」第七四卷內有記載。他的父親叫馬偏額，在順治末年及康熙元年曾三度出任蘇州織造。桑格則於康熙二年出任杭州織造，是與曹璽一批被簡放的長期久任的織造使。想來兩人輩份年齡相彷。桑格於康熙廿五年至三十三年曾負責管理江南幾處鈔關。這期間內又代理江寧

織造。從三十四年開始代理漕運總督，直到四十九年十一月才調陞吏部漢尚書，五十一年卒於任。據「永憲錄」續編說，桑格是以包衣身份出任漢尚書的第一人。據推斷曹寅的兒媳，曹頤之妻馬氏，就是桑格之弟馬二格的孫女，這家馬家，與以後出任織造的李煦及孫文成，都是康熙的親信，而且彼此有親戚關係。正如紅樓夢所說，各家「皆連絡有親，一損皆損，一榮俱榮，扶持遮飾皆有照應的」。

曹寅之一生際遇，對於曹雪芹之創作紅樓夢的影響頗大。曹寅的文學天才極佳，在詩詞、文章、劇曲各方面都有傑出的創作。他的才華在年輕時已得許多人的讚賞。成年以後他也與當時的詩文名家常相往來唱和。曹寅又購買、收藏、和印刷了許多書籍。所以在南京的曹家經寅之手建立了一個很濃厚的詩書傳統及文學環境。在這種環境下培養薰陶出的後人，直到雪芹一代都還承受到這個傳統。

曹寅在世之時，曹家的豪華生活方式達於顛峯程度。康熙在位時一共南巡六次，其年代如下：

- 康熙二三年（一六八四）
- 二八年（一六八九）
- 三八年（一六九九）
- 四二年（一七〇三）
- 四四年（一七〇五）
- 四六年（一七〇七）

第一次南巡，曹聖剛死。第二次南巡時，桑格在代管江寧織造。但以後四次都是曹寅與其內

兄蘇州織造，負責江南地區的接駕工作。康熙在第一次南巡以前，就有諭旨給江蘇巡撫湯斌：

朕欲周知地方風俗，小民生計，有事巡行。凡需用之物，皆自內府儲備，秋毫不取之民間。恐地方或有不肖官員，借端妄派，以致擾害窮民。爾其加意嚴查。如有此等，

卽指名題參，從重治罪。……

以後歷次南巡，大體也是依照這個原則，一切南巡費用都由內務府供辦開支。三處織造是內務府的直屬機構，也就是駐在南方的辦事處，所以江南地區的接駕總責就落在織造身上。曹寅李煦以爲接駕的費用既可以直接向內務府報銷，就等於是拿皇帝的錢向皇帝身上花，於是不惜大事鋪張。一入維揚地區，沿途的接駕供張，食宿安排，娛樂節目，無不極盡奢華之能事^②。

康熙三十八年曹李二人第一次主辦接駕事訖，四十一年皇帝又要南巡。該年八月康熙在李煦的奏摺後批道：

朕九月廿五日自陸路看河工去，爾等三處千萬不可如前歲伺候。若有違旨者，必從重治罪。

這次南巡，隨行太子在德州患病，全部人馬中途折回，結果延至次年二月又重新出發。一切供張一如上次，康熙也未忍治罪。曹李二家爲了接駕所花的錢，有許多是無法報銷的，這些都變成了他們的虧空。康熙深知此情，所以四十二年南巡回京以後，立即派曹寅李煦二人輪管鹽政，每人五年，以資彌補虧空。不過因爲最後四次南巡是隔兩三年一次，接連下來。曹李舊的虧空尙未清償，新的虧空接踵而至。曹寅生前虧空共達五百二十餘萬。李煦想來也不會少於此數。這筆虧空賬目，始終無法完全清結。雍正上臺以後，兩家終於被抄家法辦。我們可以說康熙南巡是曹

^② 有關康熙皇帝與紅樓夢關係，請參閱「紅樓夢論集」中「康熙南巡與紅樓夢」一文。

李兩家前盛後衰，大起大落的關鍵。而這種戲劇化前盛後衰的強烈對比，造成了曹雪芹對人生的夢幻感，也就是促成他創作紅樓夢的契機。

其次，皇帝南巡要住擇於織造署中。爲此，曹寅化了大量金錢來佈置江寧織造署。皇帝南巡事畢，曹家的家眷就落得自己享受這規模相當於行宮的宏麗府第。曹雪芹在這座府第中住了十三年，後來就變成他小說中大觀園的藍圖。長期下來，曹寅本人也培養出一種很高的味口，日常飲食異常考究。這些後來都被反映於紅樓夢小說中。

曹璽有二子。長子寅，次子荃。曹荃與紅樓夢小說的關係也是至爲密切。可惜我們對於此人的生平知道的很少。最初，考證紅樓夢的學者只見到「氏族通譜」一書，對於雪芹上世的世系關係弄不太清楚。「氏族通譜」中記載曹寅這一代一共只有三人。大家於是假定曹荃是爾正之子，而將曹宜派爲璽之次子。也就是「棟亭圖」諸家題詠所述及之「曹子猷」。周汝昌在「紅樓夢新證」中對於此點翻了一次案。他證明曹子猷不是曹宜，而另有其人。此人名宣，字子猷，號筠石，又號正園。與曹寅是雙胞胎的弟兄。此人死得較早。於是曹家又憑空添了一個曹宣。曹璽有了三個兒子。又據周汝昌考定曹頫是曹宜之子，後來出繼給曹寅。

後來，雍正十三年曹宜的誥命被發現，大家才知道曹宜是曹爾正之子[◎]。再後來，又發現清宮的滿文白檔。其中有一條涉及曹寅之子頫卒後的繼承人問題。按音譯，曹頫是曹荃的第四子，被康熙皇帝指定過繼給曹寅。康熙的諭旨如下：

曹頫自幼朕看其長成，此子甚可憐……朕甚期望。其祖其父亦曾誠勤……現李煦在此

此，著內務府大臣等詢問李煦，以曹荃之子內必須能養曹頫之母如生母者才好。原伊[◎]吳恩裕：「有關曹雪芹十種」，第一四一頁。